臺中市神岡區神岡國民小學新進教師審查簡歷表

□他縣市介聘　□超額介聘　□市內介聘　□教師甄選　□其它_____

姓名			性別	□男　□女	照片粘貼處
身分證字號			出生日期	年　月　日	
婚姻狀況	□已婚□未婚	聯絡電話	電話: 手機:		
電子郵件					
住址					
學歷	大學：　　科系所： 研究所：□碩士 □博士　科系所：				
進修	修畢：□學士 □碩士 □博士 進修中：學校：_____科系所：				
曾否留職停薪	□是：期間：_____原因： □否				
合格教師證書	□國小普通班□國小英語專長□國小輔導專長□國小特殊教育班 日期：　　字號：				

經歷 （含代理代課 年資）	服務學校	到職日期	離職日期	備註(正式或代理代課)
	1.任教年資：共　　年 2.曾擔任導師職務：共　　年；曾擔任科任教師職務：共　　年 3.曾任行政職務：共　　年(含主任　　年；組長　　年)			

兵役情形	□服役中 □已退役 □未服兵役 □免服兵役	除役情形	□已除役 □尚未除役
備註	1.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：是□　否□　3.是否具原住民身份：是□　否□ 2.是否參加省教育會：是□　否□　4.是否參加各區教育會：是□　否□ 5.投保健保之眷口數(不含本人)：　　口		

一、請攜帶本簡歷表及下列學經歷證件正本(正本驗畢發還)及影本(影本請蓋私章)各1份：(1)身份證(2)合格教師證(3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(4)歷年派令或敘薪通知書(5)歷年教師成績考核通知書(6)歷校服務或離職證明書(7)留職停薪函(無則免附)(8)退伍令（無則免附）(9)身心障礙手冊（無則免附）(10)郵局帳戶存摺，依公告時限至本校人事室報到並參加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查。

二、聯絡電話：04-25622406分機750人事室張主任。

本人無下列情事：(1)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、第33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(2)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者。(3)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者

●是否具雙重國籍：是□　否□　　●是否有兼職之情事：是□　否□

以上個人填寫及繳交之人事資料均確實無誤，絕無偽造或不實情事。

本人簽章：_____年　月　日